

殷越、宋世傑 著

Best Choice

民總
債總

二版

關鍵選擇

國家考試律師
司法官第一試用書

複選題
模擬試題

最新改版收錄

三
檢

SHAW
BOOK PUBLISHING CO.

民總、債總

Best Choice

關鍵
選擇

常州大学图书馆
藏书章

民總、債總關鍵選擇

編著者 殷越 宋世傑
出版者 殷越 宋世傑

2012年6月 一版一刷
2013年12月 二版一刷

副總編輯 林靜妙
主 任 陳瑩甄
主 編 陳曉玉
責任編輯 高雅筠
製程管理 鍾瑞瑾

總經銷 新學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門市地址 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339號9樓
團購專線 (02) 27001808 分機 18
傳 真 (02) 27059080
郵撥帳號 19889774 新學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購書未滿1000元加收郵資50元

讀者服務 sharer@sharing.com.tw
電子商務 <http://www.sharing.com.tw>
學稔官網 <http://www.sharer-space.com.tw>

ISBN：978-986-295-272-6

定 價：380 元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倒裝，請寄回更換

學稔有聲書系列

你的專屬家庭教師



LEGAL VIEW 學稔有聲書系列
2012



本系列書陸續出版中

有聲書試聽請上學稔官網 <http://www.sharer-space.com.tw/> 或掃描QR Code →



幫你省更多

學

稔

贏

家

儲

值

卡

1 購書可享最少7折



2 1000元免運費



3 學稔全書系可適用

如何購買：

1. 信用卡訂購單傳真訂購
2. 郵政劃撥，戶名：新學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帳號：19889774
3. 門市刷卡或付現，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339號9樓

如何使用：

1. 每次儲值至少以3000元為單位，學稔書籍均可用最少7折購買。
2. 儲值後一次訂購1000元以上免運費，未滿1000元則需另付50元運費。
3. 儲值後請以電話、傳真、電子郵件或親至門市向本公司訂購，並以身分證字號、生日及戶籍地址確認身分，確認無誤訂單才成立。
4. 儲值餘額無使用期限。
5. 儲值餘額若要辦理退費，需扣除餘額10%為作業處理費；若餘額10%未滿150元，則扣除150元為作業處理費。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三三九號九樓

Tel: 02-2700-1808 Fax: 02-2705-9080

<http://www.sharing.com.tw> E-mail: sharer@sharing.com.tw

學稔官網: <http://www.sharer-space.com.tw>

Share
The best reference book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二版序

距本書第一版經過了兩次國家考試（101、102司律），承蒙各位讀者不嫌棄，讓筆者這本不成熟的小書能邁入第二版。本次改版，除增刪錯字和筆誤外，另增加101年、102年司律一試的考古題。並為因應未來可能加考複選題之趨勢，另外設計了複選題讓讀者可以練習。

根據筆者觀察這幾年考題的趨勢，不可諱言地，仍然會出現法條背誦題。筆者認為，這種法條一翻就知道的東西考出來，只是測驗讀者的記憶力，與您的法學實力未必正相關。但為了能讓讀者在上考場前有點心理準備，筆者所擬練習題裡面也有一些法條記憶題。如果有幾題法條題沒有寫對，讀者毋庸對此感到沮喪或焦慮。按司律一試的選擇題，目的僅在篩選前三分之一的人進入二試。分數的高低，亦不影響後續的申論題分數。從而，比起花很多時間背誦枝微末節的規定，以「通過門檻」做為考律司一試的準備心態，而將時間花在較艱深的申論題理論研究，毋寧是較符合成本效益者。當然，如果先熟悉法條的規定位置，於二試的申論題中，亦得節省相當多的時間。畢竟在題目多往往作答時間有限的情況下，翻閱法條往往只是用來確認法條條號有無錯誤而已。越早翻到條號甚至記住條號，則將有更多時間致力於試卷上開展滿腹經綸。這本小書，由於受到其為「關鍵選擇」系列書籍的侷限，在有限的篇幅中，能給讀者的是打擊面「多」而「廣」的內容。至於要就各相關爭點有更深入之探討，或申論題之作答技巧為何，則還煩請讀者購買學稔其他系列書籍例如「題型破解」、「爭點整理」等等。本書的作用，僅在讓未考過選擇題的讀者，能夠在正式考試前有一些初步理解。或者對於有信心在該年一舉攻頂而征服國家考試的讀者，在準備選擇題這條路上，作為穩定軍心的平安符。

最後，祝購買本書的讀者，能在無邊法海裡早日上岸，實現夢想。

時間過得很快，轉眼間，又到了繁花落盡的季節，城市的街道上，冰冷的空氣裡飄著熱咖啡香，濃郁又帶有點苦澀。

近日，筆者對於身邊朋友們所發生的事情，心有所感：有人不畏年齡的距離，執意對於心儀的公司女主管熱烈追求，希望可以一親芳澤；有人放棄原本高薪的工作，投入畢生積蓄自行創業；有人放棄每個周休假期的玩樂，至育幼院陪伴失怙的孩童，為社會公益默默耕耘。有很多人，為著自己渴望達成的目標，努力不懈地去實踐自己的夢想，其實，準備國家考試不是也是如此嗎？一旦下定決心要報考，就應該要認真、勤奮地準備考試，即使遇到挫折，也要勇敢堅持下去，隆冬過了，就是春暖花開的到來。

「築夢要踏實，美夢才會成真。」給正在寒窗前埋首的你，共勉之！

宋世傑

作者序

本書是寫給有心想通過律司國家考試一試選擇題的讀者所用，但在練習題的挑選上同時兼及高考、地方特考，故參加其他考試的考生也可從本書獲得堅實的民法基礎，筆者有信心本書足以應付市面上所有的財產法選擇題。

說起來律司新制上路也不過是去年的事情而已，或許很多考生仍然不知所措，甚至面臨是否要把整本六法全書背起來才可以的質疑（拜託背不起來也不要把法典燒成香灰喝下肚，對身體不好）。

筆者認為，如果從99年預試以及100年新制第一次考試的題目來分析的話，可以粗略分成實務見解考題以及法條題兩大部分。至於學說爭議部分除非存在通說見解，否則在百家爭鳴的情況下，這些題目不會在必須有標準答案的選擇題考試出現，是故本書在寫作上亦不會如像一般參考書一樣將各家學說全數列出，以符合選擇題的命題精神（就財產法的分量來看，這實在也是客觀上不能）。如果讀者發現通說與實務存有歧見之情形，為求保險起見請讀者以實務見解應答。然筆者認為，從近年最高法院的判決中陸續承認附隨義務以及純粹經濟上損失的趨勢來看，未來的實務見解應該也會漸漸向學說見解靠攏，就財產法這一科而言對讀者來說是好消息。

在準備上，對法條的熟悉度是必須具備的。因為不管再怎麼出題，其中一定會出現幾題法條背誦題。所以建議讀者行有餘力時至少要把所有條文從頭到尾地毯式地看過一遍，且就考試常考的法條也可以順便記憶一下，對於之後分秒必爭的二試而言亦可省去翻法條的時間。本書原則上會按照法條的順序編排，行文上也力求淺顯易讀，

同時將大量的實務見解加入附註或考題中。總而言之不要忘記，一試的錄取門檻只要達到前三分之一就夠了，因此讀者需要的應該是在最有效率的情形下過關，這個任務就請放心就交由本書完成。

最後，獻給那些在國家考試競技場終日搏鬥，因而失去一些生命美景的人們。雖然失去的不會再回來，但最終我們仍會走向自己堅信的道路上。也希望讀者在邁向成功的路上，能夠莫忘自己的初衷，善待自己及周遭的人事事物。

大家一起加油!!!!

殷越 宋世傑 2012.05

編輯序

為了更貼近考生需求，此系列改版新增了三大部分：

一、自我評量小方格

小編murmur：

以一知半解的心態應付選擇題考試是相當危險的，所以請讀者確實掌握隱藏在每個題目背後的概念，不要讓「似懂非懂」成為通過第一試的絆腳石。為了幫助各位讀者確實掌握自己的學習狀況，我們特別增加了「自我評量小方格」；建議服用方法如下(讀者當然也可自行變化出不同使用方法)：

1.  每次寫題時用來記錄自己答題的把握程度

 非常有把握，感覺答對機率100%

 不太確定，感覺答對機率50%

 完全不會，感覺答對機率0%

小編murmur：

注意到了嗎？小方格是仿造答案卡設計的喔，可以順便練習畫卡的技巧！

2.  每次寫題時用來記錄自己答錯或答對

 答對

 答錯

3.學習成效診斷表

 + 	給你按個讚 每題都能達到這個水準，離上榜的日子就不遠啦！
 + 	自我感覺良好 請確實找出答錯原因並牢記在心，以嚴防粗心大意。
 或  + 	沒有每天在過年的 不要沉溺在猜對的喜悅感中，增進實力才是王道。
 + 	繼續努力吧 找出選項中細微的差異，釐清相關概念；下次會更好。
 + 	加油，好嗎？ 請加強熟讀相關內容再多練習題目，努力就會有成果的。

小編murmur：

各位讀者請以每個題目都能達到  及  為終極目標持續努力下去吧~~~

二、模擬試題

本書特別精選部分題目編成模擬題，並不計成本加贈答案卡，期待透過畫卡與限時作答的方式幫助讀者達到「模擬考試」的效果，請一定要撕下答案卡來練習唷！另外，為了因應之後的考試方向，本次改版特別收錄「複選題」，使讀者能有更充分的準備面對未來多元的考題！

三、101、102年司法官、律師試題解答索引

101、102年的司、律第一試最新的「考古題」，這麼有參考價值的資料當然不可錯過囉！不過因為礙於篇幅，比較基本、概念相對簡單的題型，作者只好割愛，還請各位讀者見諒。

《101年司法官》

題號	2	5	14	18	22	50
頁碼	民 5-17	民 1-4	債 3-49	債 3-18	債 3-25	債 3-17

《101年律師》

題號	8	9	17	19	26	28	29	30	31
頁碼	債 3-19	民 4-16	民 2-6	民 4-16	債 3-36	債 1-23	債 1-13	債 1-41	債 6-9

《102年司法官》

題號	1	3	6	7	9	13	14	15	16	17
頁碼	民 5-17	民 4-17	民 2-6	民 2-10	民 4-4	民 3-18	債 1-34	債 3-49	債 3-66	債 1-34

題號	18	23	45	49	50
頁碼	債 1-24	債 5-6	債 3-28	債 1-14	民 3-24

《102年律師》

題號	1	2	6	7	8	11	12	14	16	18
頁碼	債 1-14	民 5-18	民 2-42	債 2-8	民 2-30	民 1-4	債 3-20	債 3-20	債 3-25	債 2-8

題號	19	20	22	49
頁碼	民 2-24	債 3-57	債 1-35	債 3-37

本書使用方法

本書係給欲通過律司國家考試第一試的考生快速複習相關爭點之用，並配合大量的題目在最短時間內作有效率的練習。因此針對本書所提到之爭點內容，讀者若仍對於其來龍去脈不甚清楚時，建議參考手邊其他參考資料或學稔所出版的其他書籍。以免好不容易通過一試，在面對第二試考申論題時發生只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之窘境。

由於民法一科所牽涉的條文以及學說爭議多如天上之繁星，但畢竟司律國家考試中第一試只是符合門檻即可的資格考；第二試才是真正的關鍵。因此本書儘管在編排上為求詳盡，將民事財產法所有相關條文均作某程度之介紹。然在篇幅限制以及效率考量下，各章節之比重仍有程度上之差異。比重的判準除了依靠筆者觀察近年來的考試走向之外，多多少少也參雜一些筆者的主觀意識。故讀者閱讀時若自覺某些篇章節介紹的不夠，亦可自行閱讀其他學稔出版之專書，以求第二試申論題時能夠勢如破竹。

關於本書所編列之題目，建議讀者在閱讀各篇章節以前可以先試著做做看。若讀者發現面對這些題目均能迎刃而解時，在時間緊迫的前提下，面對前面章節的內容可選擇以快速瀏覽的方式閱讀。但讀者解題時若感吃力時，建議仍仔細閱讀本書所整理的重要爭點。

另外，國家考試考法律選擇題時，不可避免地會牽涉到條文背誦題（筆者按：

民總、債總

民法總則

勤學則稔

所謂「學如逆水行舟，不進則退」為學之道，
需不斷精進。

勤學則稔即為勉勵莘莘學子，
考取之路艱辛，
唯有施以勤奮不懈的態度灌溉，
才能有所成就，
享受豐碩的果實。

Contents

民法總則

Chapter 1 法例

第一節	民法之法源	• 1-3
-----	-------	-------

第二節	使用文字之準則	• 1-7
-----	---------	-------

壹	簽名之方式	• 1-7
---	-------	-------

貳	確定數量之準則	• 1-7
---	---------	-------

Chapter 2 權利主體與權利客體

第一節	自然人	• 2-3
-----	-----	-------

壹	權利能力	• 2-3
---	------	-------

貳	行為能力與責任能力	• 2-7
---	-----------	-------

參	人格權與身分權之保護	• 2-11
---	------------	--------

肆	住所與居所	• 2-15
---	-------	--------

第二節	法人	• 2-18
-----	----	--------

壹	通則	• 2-18
---	----	--------

貳	社團法人	• 2-25
參	財團法人	• 2-30
第三節	物	• 2-36
壹	物之特性	• 2-36
貳	物之分類	• 2-36

Chapter 3 法律行為—通則、行為能力與意思表示

第一節	通則	• 3-3
壹	權利變動	• 3-3
貳	法律行為	• 3-4
參	準法律行為與事實行為	• 3-10
肆	法律行為之內容	• 3-12
伍	法律行為之效力與無權處分	• 3-19
第二節	行為能力	• 3-26
壹	無行為能力人	• 3-26
貳	限制行為能力人	• 3-26
第三節	意思表示	• 3-34
壹	意思表示之成立與生效	• 3-34
貳	錯誤、詐欺與脅迫	• 3-42

Chapter 4 法律行為—條件、期限與代理

第一節	條件與期限	• 4-3
-----	-------	-------